

加 急

云浮市财政局文件

云财社〔2021〕158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 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 专项资金的通知

市中医药局，郁南县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1〕262 号）要求，现按规定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共 204 万元（详见附件 1）。资金待 2022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现

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资金标识为“09 其他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郁南县财政局在数字财政系统中及时下达包含直达资金标识的指标，并与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准确衔接，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直达基层。

二、财政补助资金必须确保专款专用，并请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检查，严禁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挤占、挪用、截留、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对照附件 2 科学设定本地区项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传承
发展中医药事业)专项资金安排情况表
2. 绩效目标表（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云浮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印发